

交通部航港局 函

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
聯絡人：王奕超
聯絡電話：02-89782639
傳真：02-27010752
電子信箱：ycwang@motcmpb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航船字第11200548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有關漁船申請變更為拖船所需之相關資料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署112年3月22日漁二字第11213246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本局訂定之貨船特別檢查檢核表(變更使用目的或型式)(如附件)，其中該表單已包含應備圖說與文件、應符合之規範條款及相關檢查內容等，提供貴署參酌。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

副本： 電子公文
交15:換17章